

#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##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

### 模範生選拔實施要點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33044043 號函辦理。

#### 二、目的

- (一)落實民主教育，選賢與能。
- (二)表揚優良學生，激發同儕見賢思齊之效。
- (三)重振校園倫理，營造優質校園文化。

#### 三、原則

- (一)選拔過程中，以協助學生培養民主的風範、建立優良行為為指標。
- (二)學生於同年段期間曾獲選模範生者，不再重複推薦。
- (三)鼓勵同班同學、任課老師及家長推薦表現優秀學生，以供全體學生效法之。
- (四)請當選優良學生提出經驗分享，以供學生長期觀察學習。

#### 四、方式

- (一)請參考附件一所列之模範生標準，全班討論後擬定本學期模範生選拔標準（至少三項）。
- (二)由任課老師、同學公開推薦嘉懿典範，每班代表一名。
- (三)配合價值澄清法，實施民主教育，交由全班同學依會議規範，選出最具代表性的同學，為本學期模範生。
- (四)請各班於 3/22(五)前，將模範生名單（附件一）及「模範生簡介」紙本擲交至學務處生教組，並同時填寫表單  
<https://forms.gle/veFuxRdi3WoW2DgM8>。

#### 五、獎勵

- (一)當選者除公開表揚外，請校長與之合照留念，並將當選者之優良品蹟公布於穿堂，以資鼓勵。
- (二)所有得獎模範生將獲頒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提供獎座乙座及獎狀乙幀。

六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。

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 
模範生名單

## 【模範生選拔標準，供老師參考】

1. 和善有禮，儀態端莊，能主動問好，常說請、謝謝、對不起。
2. 愛好整潔，認真打掃，並主動維護周遭環境清潔。
3. 誠實待人，說到做到，能遵守遊戲規則。
4. 尊重他人，樂於接受不同的意見，並服從多數人的決定。
5. 負責任，自動自發完成師長交付的工作。
6. 友愛兄弟姐妹，和同學和睦相處，並能照顧弱勢同學。
7. 常懷感謝心，並能主動協助師長和同學，熱心公益。
8. 有公德心，能珍惜資源，愛惜公物。
9. 寬恕包容，設身處地為人著想，能原諒他人無心過失。
10. 能與人合作，共同完成老師指定的工作。

班級	( ) 年 ( ) 班
本班 模範生選拔標準	1. 2. 3.
模範生中文姓名	
模範生英文姓名 <u>(請依護照格式填寫)</u>	
級任導師簽名	

註：請老師務必確認模範生姓名，並以工整字體書寫。同時為避免登打之錯誤，請老師於下列表單填寫模範生中英文姓名，也可請家長填寫，感謝老師的協助。

表單連結： <https://forms.gle/veFuxRdi3WoW2DgM8>。



# 臺北市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民小學模範生表揚大會

中正區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模範生代表簡介

班級：\_\_\_\_\_ 座號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

照 片

請在中間貼一張 4\*6 的橫式生活獨照。

我的小檔案：

我最驕傲的事：

我的夢想：

鼓勵  
與  
祝  
福

老師

家長